

关于民营经济的若干问题研讨综述

●金秀玲

改革开放20年来,我国民营经济迅速发展壮大,为国民经济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但是,我们也必须看到,民营经济要取得进一步发展,已面临着种种问题,对此,理论界人士和实际工作者展开了广泛的讨论,现将其内容综述如下。

一、民营经济的内涵和外延

第一种观点认为,民营经济的定义应该从两个方面来考虑:第一,民营经济是“属”概念,而不是“种”概念,它以经营形式而不以所有制类型作为界定标准;第二,就经营形式来说,“民营”是与“国营”、“官营”相对的,它是指除政府直接经营管理的企业以外的一切民间经营的企业。照此分析,凡是非国营、非政府经营的,都可以称之为民营,其范围十分广泛。具体而言,应包括七大块,即个体经济、私营经济;集体经济;乡镇企业;股份合作制企业;国家不控股的股份制企业;“三资”企业;国有民营企业(包括承包、租赁等)。

第二种观点认为,民营经济应该定义为:由民间个人或团体拥有所有权并行使经营权

的非国有经济。既然是非国有经济,那么其外延就只应包括上述前六块,即个体经济、私营经济;集体经济;乡镇企业;股份合作制企业;国家不控股的股份制企业;“三资”企业,不包括国有国营、国有民营的企业。

第三种观点认为,民营经济等同于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二者可以替代使用。照此理解,其外延就很狭窄,仅包括个体经济、私营经济这一块,而不包括公有经济、混合经济。

二、发展民营经济对国民经济的作用

大家一致认为,民营经济作为改革开放的产物,在我国的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主要体现于以下几个方面:(1)促进和加快了社会主义市场的发育和扩张。由于民营经济市场机制比较完

大大提高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体系的科学性、严谨性和系统性。3. 在当今中国,法学实际上有个市场份额问题,在英美法学思潮强劲增长的条件,本课题的研究和完成将极大地提高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的竞争力,有助于保持它在中国法学领域的主导地位。4. 本课题将从利益属性进而财产属性上来把握

权利、权力、义务等基本的法现象,而财产是有价格的,因而权利、权力和义务等也有可能间接量化。这为法学的定量分析提供了基础,增强了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实用性、实证性。5. 本课题将形成法权衡量的原则和方法,这直接有助于促进法律体系内部的和谐统一,提高立法的科学性和司法、执法的公正性。□

善,产权或经营形式相对独立,经济主体、利益主体较为明确,对市场反应敏锐,因此,它是天然的“市场经济”;正因如此,它的发展还促进了政府管理职能的转变,加快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基本框架的构建步伐。(2)促进和加快了国民经济持续稳定的发展。民营经济创造了极大的国民产值,提供了大量税收,成为国家财政收入的一个主要来源;而且,在民营经济中,从事第三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的户数所占比重逐步提高,这一发展趋势促进了产业结构的升级性调整,进而促进和加快了国民经济持续稳定的发展。(3)促进和支持了社会稳定和法制建设。民营经济的发展扩大了社会就业,优化了劳动力资源配置,发挥了保持良好社会秩序稳定器的作用。而且,伴随着民营经济的发展,相应的法制建设也得到了加强。

此外,有人针对我国当前经济增长的实际情况,强调指出:民营经济在国民经济增长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是我国新的经济增长点,是我国经济的活力源。

针对我国当前技术创新的实际情况,还有人强调地指出:民营经济在国民经济创新体系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它具有较为完善的技术创新机制,是我国发展知识经济的先行者。

三、发展民营经济对现阶段国有企业改革的意义

如前所述,民营经济的前期发展为我国的国民经济作出了颇为杰出的贡献,但对现行的国有企业改革来说,也同样功不可没,尤其是在当今国有企业改革深层次推进的阶段,更多的改革者把目光聚集在民营经济上,他们主张用民营机制改造国有企业,实行国有经济与民营经济的嫁接,但也有人对此表示忧虑。现将几种主要观点叙述如下:

第一种观点认为,民营经济从诞生之日

起,就与传统计划经济体制相决裂,对企业运行机制进行了积极的创新,对国有企业的改革来说,它提供了积极的示范作用:(1)完善的市场机制。即民营企业的生产经营以市场为导向,生产要素靠市场调节,经济行为和活动受市场规律制约,企业在市场竞争中优胜劣汰;(2)独立的产权或独立的经营权机制。即企业拥有生产经营的全部权力,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克服了所有者“虚化”的现象;(3)强烈的动力机制。即企业的一切生产活动,始终都与经营者的自身利益息息相关,在物质利益的驱动下,经营者和所有者都以自身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充分调动起其积极性和创造性;(4)灵活的经营机制。即企业经营直接面向市场,在瞬息万变的市场竞争中具有较强的应变能力;(5)崭新的用人机制。即企业在用人上“因事设人”、“一人多用”,劳动者的潜能得到充分发挥;(6)有效的技术创新机制。即企业靠不断更新技术和开发新产品,抢占市场,从而维持自身的生存。正是民营企业的上述运行机制,使它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国有企业在改革中若能借鉴上述机制,也必将焕发出新的生机和活力。

第二种观点认为,民营经济作为民有民办的经济,不仅其自身发展迅速,而且对国有企业的改革来说,也提供了很多有利条件:(1)民营经济的蓬勃发展,为国有企业的改革提供了稳定、宽松的环境,使其得以在一个“从容”的氛围下进行;(2)民营经济创造了大量的产值和财政收入,为国有企业摆脱高税负,完善社会保障提供了有利条件;(3)民营经济极大地拓展了经济空间,吸纳了大量劳动力,为国有企业冗员分流提供了就业的空间;(4)民营经济积极参与资本营运,为国有企业改制、改组、改造提供了实现形式。

第三种观点认为,民营经济作为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的代名词,其发展在促进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同时,也确实为国有企业改

革起到了一定的示范作用和提供了有利条件。但国有企业过度民营化等同于过度私有化,这样会造成国有资产的流失,在制度上打开了私有化的大门,会威胁到公有制的主体地位,削弱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

四、现阶段发展民营经济面临的主要问题

考虑到民营经济的意义和作用,人们对民营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大多持积极的态度,但如何促使其进一步发展,寻找当前民营经济发展中所存在的问题则是首当其冲的第一步。对此,人们反应热烈,其主要提法有如下几种:

第一种观点认为,当前制约中国民营企业进一步发展的最主要因素来自企业本身即民营企业的内部管理:(1)中国的民营企业大多采取个人或家族式管理,没有建立科学的公司治理结构,更不能广筹资金,招贤任能,实现资本社会化、股权多元化。这一制度安排已不能适应业已走过初创阶段的现实中国民营企业的需要,而且从根本上阻碍了中国民营企业的进一步发展;(2)大多民营企业规模偏小,技术含量偏低,在市场瞬息万变的情况下,很难抵御随时都可能出现的风险,这一现状特征在一定程度上抑制了中国民营经济的壮大和发展;(3)生产经营缺乏战略规划,没有很好地分析市场,发挥和利用自己的比较优势,这一缺陷极大地阻碍了中国民营经济的持续稳定发展;(4)经营行为不够规范。大多企业主、经营者的法制观念、商业道德、环保意识、经营素质、文化修养都较低,有损国家和消费者利益的行为时有发生,这从根本上制约了中国民营经济的长期发展。此外,也有人在同意上述问题的基础上补充认为,部分民营企业的产权不够清晰也制约了民营经济的进一步发展。

第二种观点认为,中国民营企业进一步

发展所面临的主要问题来自于外部环境:(1)传统思想的影响还没有完全消除,对民营经济的偏见依然存在,这从根本上抑制了中国民营企业的发展;(2)现行政策中存在着一些对民营企业不公平的待遇,还没有形成一视同仁、平等竞争的经营环境,这也不利于民营企业的进一步发展;(3)政府职能的转变还不到位,对企业的干预和摊派依然过多。这不仅妨碍着国营企业的发展,对民营企业的发展更为不利;(4)宏观管理不规范、不健全,这也是影响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在此基础上,还有人补充认为,当前的社会保障体系不健全也是阻碍民营经济进一步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

第三种观点认为,中国民营企业进一步发展所面临的问题内外并举。在外部条件方面,能够使民营企业主大胆发展、放心经营的思想政治环境,还有待进一步改善,民营企业的合法财产还需要在法律上得到切实有效的保护,对民营企业卡、拿、要的现象还远没消除;民营企业贷款困难,股票上市不易,经营范围有限,还不能与其他企业处于平等竞争的地位,政府部门对民营经济的管理和服务还很不适应民营经济发展的需要,关于民营经济的法律体系和管理体制还有待建立和健全。在内部素质方面,民营企业主、经营者各方面的素质都急需提高;大多民营企业的技术档次、管理水平还比较低,民营企业主违法经营、坑害国家和消费者的现象时有发生。这些都严重地阻碍着民营经济的健康发展。

五、进一步发展民营经济的对策思考

针对上述问题,各派人士都进行了积极的思考,并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主要观点如下:

第一种观点认为,民营企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应主要从民营企业自身人手,采取以下对策:(1)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实施管理创

新战略。即民营企业要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适应现代市场经济和社会化大生产的需要,淡化企业管理家族化的色彩,实行投资者授权经营的机制,注重吸收和引进先进的管理思想和方法,实行决策科学化,建立新的、科学的管理体制;(2)通过资本营运,实施规模扩张战略。即通过市场,走租赁、承包、购买、兼并之路,来扩大企业生产经营规模,特别是民营企业应积极参与国有中小企业的改革,将他们的机制优势、决策优势引入国有企业,与国有企业中未能有效利用的存量资产结合起来。既盘活国有资产,又扩大民企规模,二者相互促进,共同发展;(3)进行科技开发,实施名牌精品战略。即通过提高企业的科技含量,重视企业的技术改造,增强企业的名牌精品意识,靠名牌精品立足于知识经济的大潮,立足于天下;(4)参与国际竞争,实施国际化经营战略。即积极发展与外商的合资合作经营,通过引进资金、技术和管理经验,提高企业在国际国内市场的竞争能力;(5)依法经营,实施企业形象战略。即民营企业要增强法制观念,自觉做到学法、懂法、守法,依法规范企业的经营行为,运用法律手段维护企业自身的权益。

第二种观点认为,民营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应主要从外部环境方面采取新举措:(1)转变观念是民营经济进一步发展的根本前提。即欲使民营经济得到进一步发展,首要的前提是改变传统观念,尽快消除旧体制的影响,给民营经济一个合法的地位;(2)引导产业结构的调整是进一步发展民营经济的根本出路。即欲使民营企业逐步壮大,根本途径是引导民营经济产业结构的升级,尤其是向第三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的转换;(3)营造良好的经营环境是进一步发展民营经济的根本基础。即欲使民营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必

须给它一个宽松的一视同仁、公平竞争的经营环境;(4)加强领导是进一步发展民营经济的根本保证。即欲使民营经济健康、有序、快速发展,必须加强领导和管理。

第三种观点认为,民营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应从内、外两方面综合考虑,采取相应措施:彻底消除妨碍民营经济发展的思想障碍,加快民营经济的法制建设步伐,排除民营企业的后顾之忧,保护民营企业合法的财产所有权、经营权以及业主享有的相应权利;完善政府对民营经济的政策和管理体制,搞好对民营企业的管理、服务和支持,鼓励民营企业发展高科技产业;支持和帮助民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使其经营管理走向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依法加强对民营企业守法经营、劳动用工、环境保护等方面的监督管理;培养一批高素质的经营者、管理者,使之成为真正的现代企业家。□

参考文献:

1. 晓亮:从战略高度看待民营经济发展,《厂长经理日报》,1999年9月22日。
2. 黄文夫:走向21世纪的中国民营经济,《管理世界》1999年第6期。
3. 杨纲:中国民营经济的现状与发展,《上海投资》1999年第7期。
4. 宋才发:民营经济在市场竞争中的合法地位与发展,《理论月刊》1999年第3期。
5. 周志纯:解放思想、抓住机遇,实现民营经济二次创业,《理论月刊》1999年第3期。
6. 廖丹清:论民营经济形式与国有小型企业的改革,《理论月刊》1999年第3期。
7. 左应章:用民营机制改造国有企业,《理论月刊》1999年第11期。
8. 王新勉:关于民营企业二次创业的理论思考,《南京经济学院学报》1999年第5期。

(作者单位:湖北省社会科学学院研究生)